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拟变更后的公司名称：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(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)

一、关于公司名称的说明

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。拟变更事项如下：

| 变更事项 | 变更前 | 变更后 |
|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中文名称 |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|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|
| 英文名称 | LIAONING HONGYANG ENERGY RESOURCE INVEST Co.,LTD | LIAONING ENERGY INDUSTRY Co.,LTD |

本次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，就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项，办理工商变更、登记、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二、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理由

为深化辽宁省国有企业改革，优化国有资产配置，带动区域经济发展，推动辽宁省能源类企业战略性重组暨省属国资同一控

制下的整体性调整，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能源产控集团”）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沈阳煤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沈煤集团”）持有的本公司 3.18 亿股股份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辽宁能源产控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31.41%的股份，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仍为辽宁省国资委。为更好的反映本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定位，从而提升本公司影响力，拟对公司名称进行变更。

三、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，发展战略未发生重大调整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本次变更公司名称旨在突出公司主营业务，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、误导投资者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取得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后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